

陕西省信访局 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省政府相关文件通知精神，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特向社会公布2020年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压实责任、解决问题” 为导向

聚焦深化信访制度改革、突出问题化解、人民满意度提升

靶向施策、精准发力，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信访工作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全省信访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坚持以“压实责任、解决问题”为导向，聚焦深化信访制度改革、突出问题化解、人民满意度提升，靶向施策、精准发力，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信访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省信访工作呈现出群众走访、集体访大幅下降，网上投诉大幅上升，信访形势平稳，持续向好的良好态势。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0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条，均为部门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办理情况

2020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5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及规范化建设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实行政府信息采集、编辑、审核、发布、等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落实专人负责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保障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到位；二是强化公开内容，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根据业务发展和制度修订情况，及时更新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务信息公开指南，主动公开信息；三是进行常态化监督，破解当前重点难点问题。对标省政务公开办112个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指标，明确责任、细化分工。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终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从机制上进一步夯实了政务公开工作责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共有门户网站、今日头条陕西信访板块和省信访局微信公众号三个新媒体平台。网站于2009年上线，2015年改版升级；今日头条和微信公众号均在2015年开通。三个平台均由我局主办，技术支持工作由局信访信息宣传中心承担，信息维护由局机关相关处室承担。

我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各项工作均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特别是重要新闻稿的审核由局综合处负责，相关单位均建立发稿、审核、巡检、值班、值守、安全保障和保密等工作制度。在日常工作中，局领导一直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多次对网站和政务微信号工作提出要求。



（五）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一是推进公开制度建设，规范公开工作流程。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配套制度，从内容、程序、监督、责任追究等各环节入手切实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内容进行认真审核，严格遵守《保密法》规定，确保了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7	7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79		620. 356338

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和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3	2							
四、结转下半年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1	0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功能作用体现不明显。随着时代发展、群众需求增加，网站的实际应用功能发挥不够好，信息量少且较为迟滞，政务信息发布较为单一功能，服务群众效果有待提高。

二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政务信息发布的内容欠缺，信息内容未能紧密结合部门的职能实际和工作实际，时效性和互动性没有真正体现，信息公开存在一定程度上的片面性和局部性。

三是网络互动不够顺畅。因功能欠缺，公众参与的咨询投诉、征集调查、互动等作用不明显，缺乏有实际意义的双向互动。

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信息公开意识。充分认识新媒体是宣传政策法规、引导社会舆论、展示队伍形象的重要窗口，也是提供办事服务、和谐群众关系的重要载体，强化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管理制度，按照市政府的工作要求和工作规范，确保信息公布的及时性、准确性。

二是提高信息鲜活程度。坚持“以人为本”根本理念，将知

民生、解难题放在工作首位，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关注点难点问题，及时办理回复工作，与群众建立良性的双向互动关系，积极回应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

三是加强日常管理维护。及时关注微博平台的运行情况，创新信息内容和风格，常态化自查栏目是否更新、信息是否准确、链接是否可用、要素是否齐全、互动回应是否及时等，确保及时发现、整改问题。

政府网站的网上信访功能拉近了政府部门与网民的距离，对于网民诉求处理及时有效，起到了为民解惑、分忧的作用，为职能部门问计于民、问需于民、问政于民提供了一种便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陕西省信访局

2021年1月28日